



家長通函第 4 號 – 2018/19

家長綜合回條

敬啟者：

2018/19 學年九月份學校安排須知 (二)

為讓家長更了解學校各項措施及促進家校合作，請家長詳閱下列通告。

- a. 利用電話短訊通知家長有關學生操行分結餘
- b. 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19)會員大會 (中一學生適用)
- c. 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2019)會員大會 (中二至中六學生適用)
- d. 上學期統一測驗
- e. 統一測驗考生須知
- f. 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

請家長填妥《家長綜合回條》及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2019)會員大會 (中二至中六學生適用) 回條，並著 貴子弟於 2018 年 10 月 2 日 (星期二) 或之前交回班主任。

此致

各位家長



元朗公立中學校長
余國健謹啟

上述通告將上載至本校網頁，歡迎家長瀏覽。

2018 年 9 月 27 日

a. 利用電話短訊通知家長有關學生操行分結餘

本校為響應環保需要，節約用紙，並提高家校合作及確保信息傳遞無誤，訓導組將有以下安排：

若 貴子弟於月內曾觸犯校規並被扣減操行分，本校將於該月底或翌月初利用電話短訊通知有關 貴子弟之學生操行分結餘，上述安排將於十月底實施，敬希垂注。

如有查詢，請致電 24762357 與梁聖恩老師或莫瑞琛老師老師聯絡。

b. 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19)會員大會 (中一學生適用)

本校定於 10 月 12 日 (星期五) 下午 4:30 至 7:00，在學校禮堂舉行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19)會員大會，藉以增進家長和校方的了解和聯繫，共同協助 貴子弟在學業及德育方面的發展。茲隨函附上當日程序表以作參考，敬希撥冗參加。

時間	程序及內容
下午 4:30 – 4:45	登記
下午 4:45 – 5:30	家長教師聯誼會會員大會及校管會家長代表選舉 詳情請參閱家長教師聯誼會通告編號 003(18/19)
下午 5:30 – 6:10	中一家長日 (講座部分，並薄備茶點招待。)
緊接會員大會及講座 約下午 6:10 – 7:00	中一家長日 (家長教師座談會)

如有查詢，請致電 24762357 與馮淑琴老師 (中一家長日事宜) 或錢學武老師 (家長教師聯誼會事宜) 聯絡。



通告編號：003(18/19)

敬啟者：

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19)會員大會

本會謹訂於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下午4:30,假本校禮堂舉行本年度會員大會,屆時將公開選出校管會家長代表一名。因據會章本會委員會兩年一任,故本年度無需選舉家長委員,誠盼有志參選委員的家長於明年踴躍報名,參加選舉,一同為促進本校發展貢獻力量。會議內容見後頁。

家長教師聯誼會會員大會,對促進家長與學校間的合作,體現家校一心關愛子弟極為重要,謹請閣下出席。煩請填妥回條,10月2日(星期二)前由貴子弟交回班主任。謝謝!

此致

各位家長

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主席



高瑞英

2018年9月27日

※※※※※※※※※※※※※※※※回條※※※※※※※※※※※※※※※※

(中二至中六學生適用)

敬覆者：

本人當日*出席/無暇出席10月12日(星期五)下午舉行之(2018/19)會員大會。

此覆

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學號：_____

2018年____月____日

*請刪去不適用字句

會議內容：

1. 會務報告
2. 財政報告
3. 頒發感謝狀
4. 確認校方委任的教師委員
5. 選舉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代表
6. 有關校本管理費 (SBM Fund) 下調事宜
7. 其他事項

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章程

二零零八年十月修訂

- (一) 定名：本會定名為「元朗公立中學家長教師聯誼會」。
- (二) 會址：本會會址設於元朗公園南路元朗公立中學內。
- (三) 宗旨：本會以聯絡家長教師感情及促進學生品學為宗旨。
- (四) 會員：(甲) 凡現在元朗公立中學就讀學生之家長（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均得為本會會員。每一家庭，不論子女在本校就讀數目，均只可擁有一會員席位。
- (乙) 現任元朗公立中學校長暨教師均為本會當然會員。
- (丙) 本會會員有選舉、被選舉、發言及表決等權利。
- (丁) 本會會員有遵守會章及決議案暨繳納會費之義務。
- (五) 會費：(甲) 會費以家庭為一單位繳付。
- (乙) 每年會費由常務委員會決定。秋季啟學時，司庫致函會員通知繳交，以充本會經費之用。現任校長及教師為當然會員，免收會費。
- (丙) 本會會員除依章繳交會費外，不再負其他捐款義務，其他自願捐輸，以求發展會務者，當表歡迎。
- (丁) 凡會員有中途退出本會者，已繳交之會費概不發還。
- (六) 組織：(甲)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組織，由全體會員組成之。
- (乙) 常務委員會設常務委員二十人，處理一切會務。其成員包括：
- (1) 校長為當然委員
 - (2) 由會員大會自家長會員中選出十二名為委員及自教師會員中選出七名為委員。
 - (3) 二十名常務委員及其職責：
 - 主席一人（從家長常委中推選），為本會之負責人，負責召開及主持會員大會及常務會議，處理一切會務。
 - 副主席二人（校長為當然副主席，家長常委佔一席），協助主席推行會務，如主席缺席時，則代主席主持會務。
 - 秘書二人（家長教師常委各佔一席）負責一切對內對外文件來往。
 - 文書二人（從教師常委中推選二席）負責會議紀錄及財務入賬。
 - 司庫一人（從家長常委中推選）負責處理一切財務事宜。
 - 審核一人（從家長常委中推選）負責審核本會財政。
 - 總務二人（從家長常委中推選二席）負責執行及協助一切會務。
 - 聯絡五人（家長常委佔三席，教師常委佔二席）負責組織家長義工團隊、聯絡及宣傳。
 - 康樂四人（家長教師常委各佔二席）負責組織及推動一切康樂活動。
- (丙) 常務委員會設三位候補委員（候補委員一、二、三），由會員大會自家長會員中選出，當委員職位中途出缺時，由候補委員一、二、三依次序填補空缺，任期為原任委員餘下的任期。
- (丁) 本會有權邀請熱心及對本會有貢獻之人士出任名譽顧問職位，惟名譽顧問不屬常務委員會成員，沒有選舉、被選舉及表決權等權利。

- (七) 常務委員任期：常務委員兩年一任（校長為當然常務委員除外）。連選得連任，每屆常委有義務任期至新一屆委員誕生為止。教師常委之任期則由校方決定。
- (八) 會議：(甲) 會員大會：每年最少開會一次，由主席負責召開，第一次會員大會需於每年十月內召開。開會時如主席缺席，則副主席主持，如主席及副主席缺席，則由出席常委中公推一人為臨時主席，主持會議。
- (乙) 常務委員會：最少每半年開會一次，臨時會議不限次數。
- (丙) 特別會議：本會遇有特別事宜，得由主席隨時召特別會議，如有會員認為有關特別會議需要時，必須有二十五人之聯署請求，然後由主席召開特別會議。
- (丁) 本會會員大會以出席五十人為法定人數。常務委員會以出席九人為法定人數，會議時如贊成與反對之數目相等則主席有表決權。
- (九) 財政：(甲) 本會財政由司庫負責，審核核實，司庫應於每次常務會議報告收支情形。
- (乙) 司庫需每年將財務結算提交常委會審核，並提交會員大會通過。
- (丙) 本會收入除用以支付經常活動外，其餘則用以增進學生之福利。
- (十) 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選舉：
- (甲) 「學校管理委員會」之兩名家長委員席位，須經公開選舉選出兩名現任家長出任。
- (乙) 本會有義務及責任籌辦「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委員選舉。
- (丙) 「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選舉的提名期限應不少於兩星期。
- (丁) 每名家長最多可提名候選人的數目，與該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家長成員的空缺數目相同。
- (戊) 每一名獲提名的候選人須有不少於三位和議人，而候選人及和議人必須是現在學生的家長。
- (己) 每位獲提名的候選人須向選舉主任提供有關其個人資料的簡介，字數須介乎五十至一百字之間。
- (庚) 在點票過程中，若兩個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將會以重選方式決定當選人。
- (辛) 落選的候選人可在選舉結果公布的一星期內，以書面方式向家教會提出上訴，並列明上訴的理由。
- (壬) 若該次選舉符合資格的候選人數目與出缺的名額相同，則該名或該兩名候選人得自動當選。
- (十一) 負債：若本會出現不能償還的債項，則由當屆全體常務委員負責。
- (十二) 解散：若會員大會中以超過出席人數三份之二的票數通過解散本會，當年常務委員有權決定將資產轉入「元朗公立中學」名下或捐與慈善機關。
- (十三) 修章：本會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會員大會修正通過。
- (十四) 實施：本會章一經會員大會通過，並須知會警務署長，在其不反對的情況下即時生效。

d. 上學期統一測驗

1. 上學期統一測驗（下稱統測）將於10月31日（星期三）至11月6日（星期二）舉行。隨函附上「統一測驗考生須知」及「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以供垂覽。
2. 各科統測範圍將於10月19日上載學校網頁。
(YLPSS Home/Administration/Academic/Test Content)
3. 統測期間，上學時間仍是上午8:15，測驗節時間由上午8:20至9:50。測驗後，上午10:05開始上第三節課，其餘上課時間仍按正常時間表進行。
4. 學生必須出席所編定科目的統一測驗。若學生缺席統測，在任何情況下，校方皆不設補測。若無校方可接納的原因，缺測科目試卷為「零」分。如遇以下情況可向校方申請缺考評估：
 - (1) 學生因病缺席並能出示**醫生病假證明文件** 或
 - (2) 學生遇突發事件並能出示**有效證明文件或提供詳情**經校方接納，科任老師將按該生日常課業表現給予評估分數，缺考得分為評估分數之70%。
5. 統一測驗期間，如因颱風、暴雨或其他因素而教育局宣佈停課，原定於當天測驗的科目將另訂日期補測，其餘的測驗科目將依照既訂時間表舉行。
6. 本學期學科成績計算方法為考試分數佔80%，統測及持續評估成績佔20%。請家長留意及督促子女溫習，爭取佳績。

如有查詢，請致電24762357與盧惠燕老師或倪紅英老師聯絡。

e. 統一測驗考生須知

1. 考生須於開始測驗前10分鐘到達試場應試。
2. 除特殊情形外，考生遲到逾15分鐘，則有可能被取消該科測驗之資格。遲到考生將不獲額外測驗時間。
3. 考生必須坐於指定之座位應考。
4. 考生必須把書籍、筆記、抄本等安放在監考老師指定的地方。
5. 在試場內，不論何時，考生須保持肅靜。
6. 開考後考生不得提早離開試場，直至測驗完畢。
7. 考生絕對禁止將試場供應之物品，如多項選擇試題紙、答案紙、補充答題紙等攜離試場，（不論書寫與否，亦須一併交回）。
8. 考生在測驗時不得作弊，違規者除該卷「零」分外，還須接受校方處分。
9. 監考老師宣佈測驗終結後，各考生不得繼續作答。
10. 考生在測驗時若遇任何問題，須立即舉手向監考老師提出。
11. 統一測驗期間，如因颱風、暴雨或其他因素而教育局宣佈停課，該學科將另定日期補測，復課後將按照原定時間表進行其他各科的測驗。
12. 學生若遇以下情況缺席統一測驗，須盡快提交家長信及有關文件，申請缺考評估：
 - (1) 學生因病缺席及能出示**醫生病假證明文件**，或
 - (2) 學生遇突發事件並能出示**有效證明文件**。經校方接納，科任老師將按該生日常課業表現給予評估分數，缺考得分為日常課業評估分數之70%。

f. 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

班級	時間	31/10 星期三	1/11 星期四	2/11 星期五	5/11 星期一	6/11 星期二
中一	8:20-9:05	通識	照正常課堂 安排	英文	地理	數學
	9:05-9:50	中文		中國歷史	歷史	科學
中二	8:20-9:05	中文	照正常課堂 安排	通識	數學	地理
	9:05-9:50	中國歷史		英文	科學	歷史
中三	8:20-9:05	通識	中文	數學	生物	化學
	9:05-9:50	英文	歷史	中國歷史	地理	物理
中四	8:20-9:05	數學	中文	英文 (卷1) 閱讀	英文 聆聽 (禮堂)	通識 (禮堂)
	9:05-9:50					
中五	8:20-9:05	中文	通識	英文 聆聽 (禮堂)	數學	英文 (卷1) 閱讀
	9:05-9:50					
中六	8:20-9:05	英文 (卷1) 閱讀	英文 聆聽 (禮堂)	數學	通識	中文
	9:05-9:50					



家長通函第 4 號 – 2018/19
家長綜合回條

敬覆者：

甲部.

本人已知悉下列通告

- a. 利用電話短訊通知家長有關學生操行分結餘
- b. 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19)會員大會 (中一學生適用)
- c. 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2019)會員大會 (中二至中六學生適用)
- d. 上學期統一測驗
- e. 統一測驗考生須知
- f. 上學期統一測驗時間表

乙部.

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19)會員大會 (中一學生適用)

本人 *應邀/未克 參與 貴校舉辦的中一家長日暨家長教師聯誼會(2018/19)會員大會。

此覆

元朗公立中學校長及家長教師聯誼會主席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學號：_____

2018 年 月 日

*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